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句容经济开发区姚徐村

样品类型 焚烧炉废气

报告用途 自检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450502D8E4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2 页 共 7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除客户特别声明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采集/收到的受检样品，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委托方对受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6.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

邮政编码：215134

编

制：

徐鑫艳

签

发：

乔杰

审

核：

戴利利

签发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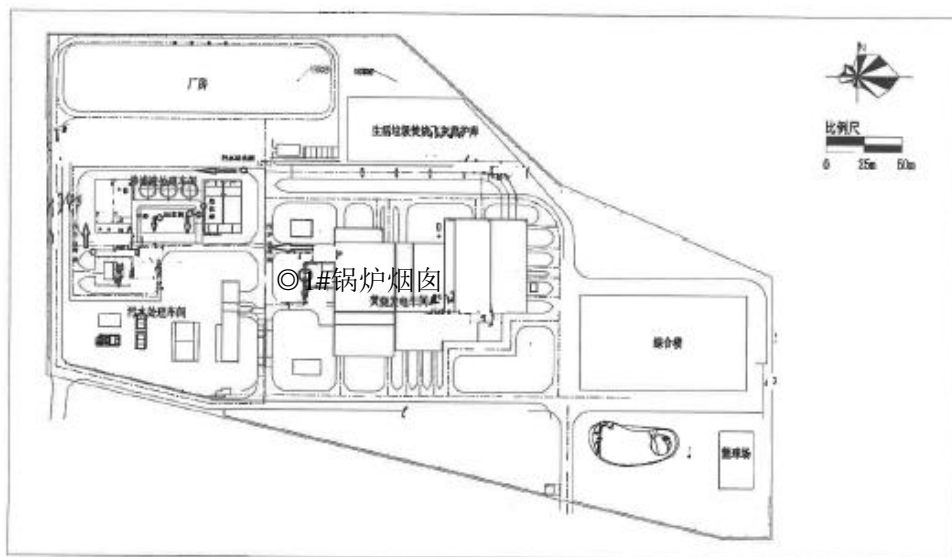
2023/02/08

主要参数与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3 页 共 7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焚烧炉废气采样点

本页完

主要参数与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4 页 共 7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焚烧炉废气	采样人员	殷诏朕、张权芝、陈冠宇、石世端		
采样日期	2023-01-09	检测日期	2023-01-09~2023-01-13		
采样方式	连续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1#锅炉烟 囱	氟化物	SUP10405022	0.28	80	
		SUP10405023	0.26		
		SUP10405024	0.28		
		平均值	0.27		
	温度	SUP10405019	132℃		
		SUP10405020	132℃		
		SUP10405021	131℃		
	林格曼黑度	SUP10405034	<1 级		
		SUP10405035	<1 级		
		SUP10405036	<1 级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 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1#锅炉烟 囱	颗粒物	SUP10405031	4.2	30	80
		SUP10405032	4.5		
		SUP10405033	3.5		
		平均值	4.1		
	氮氧化物	SUP10405016	192	300	
		SUP10405017	162		
		SUP10405018	158		
		平均值	171		
	二氧化硫	SUP10405016	ND	100	
		SUP10405017	ND		
		SUP10405018	ND		
		平均值	ND		

本页完

主要参数与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5 页 共 7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1#锅炉烟囱	氯化氢	SUP10405025	2.08	60		80	
		SUP10405026	4.80				
		SUP10405027	2.11				
		平均值	3.00				
	一氧化碳	SUP10405016	7	100			
		SUP10405017	3				
		SUP10405018	4				
		平均值	5				
烟气参数:							
烟气参数	烟温 °C	流速 m/s	大气压 kPa	截面 m ²	含湿量%	含氧量%	标干流量 m ³ /h
SUP10405016	130	12.7	102.2	2.8000	20.7	12.0	69476
SUP10405017	130	12.7	102.2	2.8000	20.7	10.4	69476
SUP10405018	131	12.5	102.2	2.8000	19.8	10.6	68515
SUP10405019/ 020/025/026/ 031	132	12.8	102.2	2.8000	20.4	11.4	69694
SUP10405021/ 033	131	12.5	102.2	2.8000	19.8	10.6	68515
SUP10405022	132	12.9	102.1	2.8000	20.4	10.5	70138
SUP10405023	134	13.5	102.1	2.8000	20.5	10.9	73137
SUP10405024	133	13.0	102.2	2.8000	20.3	10.8	70707
SUP10405027/ 032	130	12.7	102.2	2.8000	20.7	10.4	69476
参照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含修改单)) 表 4 生活垃圾焚烧炉排放烟气中污染物限值						
备注: 1. 焚烧炉设计处理量 350t/d (生活垃圾), 建成使用日期 2017-01-01, 此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 2. 1#锅炉烟囱为 2.00m×1.40m 矩形管道,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540cm, 位于弯道上游 250cm, 采样孔直径 12cm。 3. 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温度、林格曼黑度为现场检测。 4. “ND”表示未检出, 涉及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3。 5. 排气筒高度由受检单位提供。							

本页完

主要参数与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6 页 共 7 页

表 2:

仪器信息:					
检测项目		对应仪器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检校有效期
焚烧炉废气	氟化物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离子计	PXSJ-216F	TTE20213340	2023-09-27
	颗粒物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恒温恒湿称量设备	WZZ-M	TTF20191083	2023-10-19
	二氧化硫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氮氧化物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一氧化碳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氯化氢	离子色谱仪 (IC)	Aquion	TTE20164915	2023-07-21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	TTE20212460	2023-08-30
	温度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TTE20202495	2023-08-30

本页完

主要参数与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1CQa005

第 7 页 共 7 页

表 3:

检测方法 & 检出限:			
类别	项目	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检出限
焚烧炉废气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6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3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
	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报告结束